

证券代码：874236

证券简称：华晟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3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4 日上午 9:00-10:00。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236	华晟智能	2025 年 1 月 8 日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华晟智能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二）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对市场情况的分析，公司董事会拟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拟建设投资项目，并将相关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三）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就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新老股东的利益，若公司未来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成功，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五）审议《关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六）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七）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0)

(八) 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

(九) 审议《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2)

(十)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为规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 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 公司将在具有合法资质的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于募集资金的存放和收付, 对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进行专项账户管理。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约定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三方权利、义务。

三、会议登记方式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证明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

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其他股东由主要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主要负责人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14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华晟智能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世良

联系电话：0532-81998799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郑州路 43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3 日

